



史话

# 人权史话

主编

郑杭生

谷春德

北京出版社



(京)新登字 200 号

人权史话

REN QUAN SHI HUA

主 编:郑杭生 谷春德

※

北 京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2.25 印张 280000 字

1994 年 1 月第 1 版 199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000

ISBN 7—200—02217—9/D·174

定价:8.80 元

0106/01

● 刘述礼

## 前 言

近些年来,国内外一些人出于某种政治需要,把“人权”问题搞得沸沸扬扬。他们频频对中国和第三世界国家发动“人权攻势”,施展“人权外交”,俨然把自己装扮成传播人权福音的天使、忠于人权的卫道士,从而使人权问题引起人们广泛的关注和深思……

人权究竟是什么,它的真谛在哪里,人权是怎样发展而来的?难道西方真是人权的绿洲,东方则是人权的沙漠吗?200年前,革命的法国资产阶级向国王、封建主要人权、争民主、求自由,当著名的罗兰夫人被他们送上断头台时,就一语道破天机地告诫人们:“噢!自由,自由,多少罪恶,假汝而行!”至今,这句名言仍然警戒着世人。

我们对人权问题必须有一个清醒的认识。一些所谓的人权卫道士们,正是在人权华丽外衣的掩盖下,干着伤天害理、草菅人命、滥杀无辜的种种罪恶勾当。人权喊得最响的是他们,肆意侵犯人权的往往也是他们!它常常使人们想起那些自由市场上高声叫喊,兜售假冒伪劣商品、坑蒙拐骗的奸商。

中国政府1991年发表了人权白皮书,全面、系统地阐明了我国对人权的基本立场和观点,这无疑是人权发展史上新的篇章。现在,人权不再是资产阶级的专利品。无数事实证明,我们对人权问题最有发言权。

今年6月,在维也纳世界人权大会上,中国代表指出:那种认为人权无国界,并以此侵犯别国主权,干涉别国内政的主张和行动,实质上是强权政治的表现。人权概念是历史发展的产物,处于不同发展阶段或具有不同历史传统和文化背景的国家,有着不同的人权要求,对人权的理解 and 实践也会有所差别。因此,不能也不应将某些国家的人权标准和模式绝对化,要世界上所有国家参照执行。新加坡外长也严肃指出:用普遍人权的观念来拒绝或掩盖现实多样性,那将不仅是有害的,而且也是自欺欺人。马来西亚外长强调,企图把发展援助和人权联系起来的做法,将有损于人权的保护。

今年8月,江泽民同志在接受日本《朝日新闻》社长采访时再次强调:人权问题从本质上说是各国主权范围内的事。各国在人权问题上存在不同观点是正常的,而不应该以人权为借口,干涉别国内政。对于发展中国家来说,人权首先是生存权和发展权。最关心中国人民人权的是我们自己。1949年以前,中国80%的人处于饥饿和半饥饿状态。现在中国的人口翻了一番多,温饱问题基本上解决了,人民在各方面享受的民主权利在中国更是前所未有的。

为了帮助人们了解人权究竟是怎么回事,揭开它的面纱,还其本来面目,我们在1992年初,组织长期关注并研究人权问题的专家,着手写这本《人权史话》。我们先后多次组织有关部门的领导、专家,和作者一起,认真推敲、修改、审定了写作大纲。作者们又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写出了这部书稿。

从总体上看,这是一部比较成熟的好书。它的结构合理,观点正确,内容翔实,语言生动,文字流畅,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读性,是思想性和知识性结合得较好的普及读物,有助于读者正确

理解人权理论,深入认识西方的“人权攻势”和“人权外交”的本质。本书不仅对广大干部、职工,而且对大学、中学的教师和学生们也是一本有价值的资料性读物。

我们真诚希望,本书将能对广大读者有所帮助。

1993年9月

## 引言篇 古今沧桑话人权

- [4] 一、崇高理想:布满荆棘与希望的人权历程
- [12] 二、真假善恶:以人权名义进行的斗争未有穷期

## 古代篇 奴役与抗争中的人权

- [21] 一、希腊罗马:对人的奴役与对权利的呼唤
- [22] (一)希腊文明:对公民权和自然权利的探讨
- [28] (二)罗马史迹:斯多噶派的影响与公民权意识
- [35] 二、先秦礼乐:暴政统治下的人与仁政理想中的人
- [35] (一)夏商五刑与明德慎罚
- [38] (二)春秋战国民权与专制的斗争
- [41] (三)暴政压迫下的理想人格与反抗权意识

## 中世纪篇 黑暗中挣扎的人权

- [51] 一、皇权教权:双剑悬项的人权
- [52] (一)无权者的宗教与救世主
- [55] (二)教权和政权的双重压迫与人的无权状态
- [63] (三)宗教改革与反抗暴君的权利
- [68] 二、千年苦难:封建礼法下的人权
- [69] (一)人权,在强大君权面前呻吟而泣
- [72] (二)人权,在夫权和父权的合力下扭曲、变形
- [77] (三)天下公有之法的平等观

## 近代篇 从蒙昧中走出的人权

- [83] 一、人文启蒙：震撼人心的人权呼声
- [83] (一) 欧洲文艺复兴运动与对人权的呼唤
- [89] (二) 启蒙思想运动与第三等级的人权要求
- [91] (三) 天赋人权说的主要内容及其历史意义
- [102] 二、革命狂飙：血与火中诞生的人权宣言
- [102] (一) 英国革命与权利法案
- [110] (二) 美国独立战争与独立宣言
- [116] (三) 法国革命与人权宣言
- [124] 三、自由枷锁：剥削者与被剥削者人权
- [124] (一) 资本主义制度下的人权实际是剥削者享有的特  
权
- [130] (二) 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的人权被侵犯被剥夺
- [133] (三) “天赋人权”说的泯灭
- [141] 四、消灭私有：空想社会主义的人权
- [142] (一) 早期的空想社会主义的人权思想
- [146] (二) 中期的空想社会主义的人权思想
- [155] (三) 后期的空想社会主义的人权思想
- [164] (四) 对空想社会主义人权思想的评价
- [170] 五、解放道路：人权在无产阶级革命中的地位
- [170] (一) 从空想到科学的人权理论
- [176] (二) 人权与无产阶级解放



# 目 录

- [183] (三)马克思主义人权理论的基本特征  
[193] 六、龙人初醒:鸦片硝烟与变法革命  
[194] (一)鸦片战争与治外法权  
[200] (二)太平天国与人权  
[202] (三)戊戌变法与改良派的人权主张  
[210] (四)辛亥革命与孙中山的民权思想

## 现代篇 垄断与殖民中的人权

- [221] 一、铁蹄践踏:殖民摧残中的人权  
[221] (一)殖民主义对人类生存权的威胁  
[223] (二)殖民统治下的印度及东亚各国的人权  
[228] (三)殖民统治下的非洲及拉美各国的人权  
[232] 二、法制困惑:垄断威胁下的人权  
[232] (一)垄断资本的膨胀与人权困境  
[240] (二)资本主义法制危机和法制变革  
[249] 三、血雨腥风:千呼万唤不出来的人权  
[251] (一)新文化运动中的人权思潮  
[254] (二)新月派人权运动与“专家政治”  
[258] (三)敢于向国民党独裁挑战的中国民权保障同盟  
[266] 四、巨龙升腾:社会主义中国的人权  
[266] (一)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各个革命根据地诞生的人权  
[275] (二)社会主义中国的人权立法与基本实践

# 目 录

- [290] (三)西藏人权状况历史性的深刻变化  
[294] (四)中国的改革开放与人权建设

## 当代篇 世界范围中的人权

- [303] 一、世界战火:劫难与再生中的人权  
[303] (一)第一次世界大战与人权  
[305] (二)十月革命与人权  
[310] (三)第二次世界大战与人权  
[313] 二、重构格局:走上国际舞台的人权  
[313] (一)一战后国际人权保护的最初形态  
[317] (二)联合国的诞生与国际人权保护的普遍发展  
[326] (三)国际人权法的体系和内容  
[334] 三、冷战不息:国际关系中的人权  
[334] (一)五、六十年代两大阵营的对立和国际人权斗争  
[341] (二)国际人权组织及其活动  
[346] (三)新的冷战问题和西方人权外交  
[352] 四、生存发展:发展中国家的人权要求  
[352] (一)发展中国家在人权问题上的觉醒  
[358] (二)生存权和发展权对发展中国家的意义  
[365] (三)发展中国家对人权理论的贡献  
[371] 五、东西南北:当今世界国际人权领域的斗争与合作  
[381] 后记

人

权

# 引言篇

## 古今沧桑话人权

为了解决社会科学问题，……最可靠、  
最必需、最重要的就是不要忘记基本的历史  
联系，……<sup>①</sup>

——  
列宁

史

话



现在，人权问题越来越成为一个热门话题；“人权”一词越来越成为使用频率较高的词。报上常载消息：我国领导人就人权问题答外国记者问，或在会见外国政治家时就人权问题进行讨论；中国代表在联合国有关会议或其他国际讲坛上阐明中国在人权问题上的立场。我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在1991年第一次发表了《中国的人权状况》的白皮书，既说明作为发展中国家的中国在维护和促进人权上已取得了巨大的成就，又指出还存在许多有待完善的地方。在我国高校和其他学术机构中还成立了一些专门研究人权问题的部门，例如“中国人民大学人权研究中心”就是其中的一个。在日常生活中，甚至还有这样的情形：父母打了孩子，孩子以人权为武器来抗议，似懂非懂地说：爸爸打人，侵犯人权！足见“人权”一词传播之广。同时，人们还不时从“美国之音”（VOA）、“英国广播公司”（BBC）等国外传播媒介中听到宣传西方国家人权观点，妄评其他国家人权状况的报导，其数量之多，以连篇累牍来形容，毫不为过。凡此种种都要求我们弄懂：什么是人权，在人权问题上的分歧和对立是怎样产生的，如何才能分清人权问题上的是非，怎样才能推进人权的充分实现，等等。

为了找到上述问题的正确答案，我们意欲从人权的角度，来检讨一下我们人类迄今经历的文明史：看一看人权问题在历史上怎样产生、在发展中经历了哪些主要阶段，并根据这种发展来看一看人权问题现在的状况，以帮助人们弄清楚人权问题上的基本历史联系及其来龙去脉和前因后果。

于是，本篇从奴隶社会入手，来展开全书的话题……

奴隶制是古代世界所固有的第一个剥削形式；继之而来的是中世纪的农奴制和近代的雇佣劳动制。这就是文明时代的三大时期所特有的三大奴役形式；公开的而近来隐蔽的奴隶制始终伴随着文明时代。<sup>②</sup>

恩格斯

## 一、崇高理想：布满荆棘与希望的人权历程

“人权”一词，据我们所知，是意大利文艺复兴初期伟大的先驱但丁第一次明确提出的。<sup>③</sup>但人权思想的萌芽，则无论在中国，还是在古希腊，都是早已有之的。一切社会思想总是对现实社会这样那样的曲折反映，总有其社会的认识的根据可寻。最初人权思想的萌芽也不例外。它产生于奴隶制社会那种奴役人的非人的现实。当我们说人权思想最初萌芽于对人的奴役、孕育于非人的现实时，可能有人会问：这不是自相矛盾吗？我们的回答是：是的，它听起来是这样的矛盾，但却的确确是历史的真实！

奴隶社会非人的现实，现在有很多证据，其中有许多是今

天无法想象的血淋淋的事实：

——奴隶主可以任意杀戮奴隶。中国殷代的“人殉”和“人祭”证明了这一点。郭沫若所著《奴隶制时代》刊出的河南安阳武官村商殷陵墓发掘的照片，证明当时确有杀奴隶为奴隶主殉葬的事实。一种是活埋的身首完整的，叫“生殉”；一种是砍头的身首异处的，叫“杀殉”。每一大墓的人殉有的多至3、4百人。正如墨子《节葬篇》所说：“天子杀殉，众者数百，寡者数十；将军大夫杀殉，众者数十，寡者数人。”不仅奴隶主贵族的墓葬都采用人殉，而且每次祭祀时还采用人祭。有学者做过统计，殷代八世十二王272年间（公元前1395—1123年），全部杀人祭祀，“至少亦当用一万四千一百九十七人。”<sup>④</sup>在古巴比伦，公元前3500年的乌尔王墓被发掘时，亦发现有殉葬者59人。在罗马，古代角斗场的遗址也证明了奴隶主可以任意杀害奴隶，在那里，不知有多少角斗奴在彼此厮杀或与猛兽的争斗中成为牺牲品。

——奴隶主可以任意买卖奴隶。中国周代一个名叫“召鼎”的青铜器，其铭文记载了当时奴隶可以作为牲畜来买卖的事实：五个奴隶换“匹马束丝”，即一匹马加一束丝。可见奴隶是多么不值钱。在西方，公元前二世纪的希腊和罗马已出现很大的奴隶市场。

从生产力的角度看，原始氏族社会的解体、奴隶制社会的出现是一个历史的进步。但奴隶制社会毕竟是不把奴隶当人看的社会，是奴隶连做人的权利和资格都没有的社会。在这个社会中，奴隶没有独立的人格，没有任何的人身自由和权利，处在完全被占有、被奴役的地位；在奴隶主眼里，奴隶仅仅是“会说话的工具”和私有财产，完全可以像牲畜那样任意买卖和屠杀。所谓奴隶制度不是别的，最根本的就是奴隶主占有生产

资料并且同时完全占有奴隶。这是一种极端野蛮和残酷的人剥削人、人压迫人的制度。从人权的角度看，奴隶制度或奴隶社会的历史，与其说是人权的历史，不如说是人权遭到践踏的历史。而奴隶起义，像最著名的古罗马斯巴达克领导的起义，就是一种奴隶试图摆脱奴役、摆脱非人的现实，争取“做人的权利”的斗争。

这样一种非人的现实以及奴隶为摆脱该种现实而进行的持续的斗争，不能不反映到当时思想家的头脑中，形成各种不同形式的人权思想的萌芽。在古希腊、罗马，人权思想的萌芽，主要表现为自然法和自然权利思想。自然法和自然权利思想告诉人们，奴隶制度违反自然，因为根据自然，没有一个人生而为奴隶，或者说：上帝使人人人生而自由，而自然从未使任何人成为奴隶。这就是说，奴隶也是人，也有与生俱来的人身自由权利和平等权利。这是自然法规定的自然权利。应当说，这种自然法和自然权利的思想为近代人权理论的产生提供了理论的养料。可以把自然权利看作是“人权”的朴素的形式。在古中国，一些思想家针对奴隶制下“民”被残、被杀的现实，发出了民为贵的呼声，提出了重民重人的民本主义的思想，王权来源于民权的人民授权思想等，但它们仅仅是理想而已。

所以，也可以说，人权的历史是一种对痛苦的非人的现实产生美好的人权期望的历史，是一种实然的无权状态产生应然的权利理想的历史。人权思想的萌芽最初就是这样产生的。这种历史告诉我们：凡有奴役的地方，必有对人权的追求，奴役愈甚，追求愈剧。我们所以把“古代篇”题名为“奴役与抗争中的人权”，主要目的是为了说明奴隶制度下人权及人权思想萌芽中的这种对立统一的历史真实。

当然上述人权要求还是一种最初阶段的、但又是十分基本



的要求：摆脱做牛做马、做会说话的工具的非人地位，争取一种“做人的权利”，那时还没有作为“权利最一般形式”的人权概念，即人作为人的权利的概念。作为权利最一般形式的人权概念，是随着资本主义关系在封建社会内部孕育、成熟而出现的。

社会是前进的，人权状况也是随着社会前进而进步的，尽管这种进步过程十分缓慢。如果说，奴隶社会是一种非人的现实，那么封建社会则是一种不完全的人的现实。因为在奴隶制度下，生产关系的基础是奴隶主占有生产资料并且完全占有奴隶，而在封建制度下，生产关系的基础则是封建主占有生产资料并且不完全地占有农奴。在封建社会，农奴耕种封建地主的土地，对地主有不同程度的人身依附，受到地主阶级的剥削和压迫。对封建制度下的人权状况，可以这样看：一方面，封建制度取代奴隶制度，无论对生产力的发展还是对人权状况的改变，总的来说都是一种推动。因为与奴隶制度相比，农奴有了一定的人身自由，有自己的生产工具，收成好坏同本身的利益有一定的联系，因而对生产有一定的兴趣。但另一方面，封建社会的历史，从人权的角度看，仍然是人权的践踏史，只是践踏的程度比起奴隶社会来，稍有减轻罢了。西欧中世纪长达1100年时间（约395—1500），其间充满了僧侣的特权，教权（神权）和皇权，以及在这些权力压迫下的人特别是农奴的无权状态。在中国，自周秦以来，封建统治长达3000年左右，在这漫长的岁月中，专制、特权、封建礼法笼罩着一切，很难谈得上有什么人权。因此，我们将“中世纪篇”称作“黑暗中挣扎的人权”。

古代奴隶社会、中世纪封建社会，应当说是人权的史前史。真正的人权史是从近代开始的。在经历了漫长的神权、君权的